

广东省教育厅

粤教科函〔2018〕154号

广东省教育厅关于编制高等教育“冲一流、补短板、强特色”提升计划建设方案的通知

有关高等学校：

根据《高等教育“冲一流、补短板、强特色”提升计划实施方案》（粤教科〔2018〕119号，简称《实施方案》），省教育厅、省发展改革委、省科技厅组织遴选专家确定了高水平大学建设计划、粤东西北高校振兴计划和特色高校提升计划拟建设高校。根据《实施方案》要求，拟建设高校需编制整体建设方案、分学科建设方案和体制机制改革方案（简称建设方案）。现就编制建设方案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准确把握建设任务

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精神，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以及省委十二届四次全会精神，深刻理解建设世界一流大学和一流学科以及省委省政府实施高等教育“冲一流、补短板、强特色”提升计划（简称“冲补强”计划）的重大意义，在建设方案中全面落实《实施方

案》的任务和要求。

（一）坚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办学方向。必须坚持办学正确政治方向，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践行“四个服务”。高校党委要把政治建设摆在首位，深入实施基层党建质量提升攻坚行动、高校思想政治工作质量提升工程，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切实履行好管党治党、办学治校主体责任。

（二）以学科为基础。立足学校办学定位和学科发展规律，坚持“有所为、有所不为”，优化学科结构，凝练学科发展方向，创新学科组织模式，拓展学科育人功能，增强学科创新能力，以重点学科建设引领带动学校整体发展。“高水平大学建设计划”重点建设学科一般为具备冲击国内一流乃至世界一流的条件或潜力的学科。“粤东西北高校振兴计划”重点建设学科一般为支撑区域经济社会发展亟需的学科。“特色高校提升计划”重点建设学科一般为具备冲击行内或国内一流条件或潜力的学科。

（三）以人才培养为核心。牢牢抓住人才培养这个核心点，突出人才培养中心地位，把立德树人的成效作为检验学校一切工作的根本标准，促进专业知识教育与思想政治教育相融合。各类高校都要争创一流本科教育，深化研究生教育改革，加快建设新工科、新师范，推动农科、医科、文科创新发展，着力建设高水平教学体系。深入推进产教融合、教科结合，提升专业建设水平。“高水平大学建设计划”建设高校要着力提高拔尖创新人才供给

能力，“粤东西北高校振兴计划”和“特色高校提升计划”要加快提升应用型人才培养质量。

（四）以教师队伍建设为关键。创新人才引育机制，优化教师队伍结构，提高教师队伍综合素质。搭建教师专业发展平台，着力提高教师专业能力，推进教学科研改革和创新。健全完善高校高层次人才队伍建设体系，加强高校人才引进工作，积极参与国家和我省人才项目，汇聚一批国内外一流学者，吸引和培育一批高水平教学科研团队、学术领军人才、专业带头人和学术骨干。

（五）以服务需求为导向。对接国家和广东重大发展战略，对接经济社会主战场，对接科技发展前沿，突出学科交叉融合与协同创新，提升基础研究和应用基础研究能力，增强服务支撑粤港澳大湾区国际科技创新中心的能力。围绕构建“一核一带一区”发展格局，突出建设学科与产业发展、社会需求、科技前沿的紧密衔接。

（六）以改革为动力。以《实施方案》规定的建设和改革任务为重点，针对教育理念和办学体制落后等制约学科发展的薄弱环节，分别选取1所世界一流大学、港澳台地区一流大学、国内一流大学进行解剖分析，借鉴其先进办学理念和成熟的治理体系，深化综合改革，着力加大思想政治教育、人才培养模式、人事制度、科研体制机制、资源募集调配机制等关键领域环节的改革力度，形成充满活力、富有效率、更加开放、有利于学科科学发展的体制机制。

(七)以学校为主体。明确高校主体责任，对接需求，统筹学校整体建设、学科建设和深化体制机制改革，主动作为，充分发掘集聚各方面积极因素，完善部门分工负责、全员协同参与的责任体系，确保各项建设与改革任务落地见效。充分发挥高校党委在建设全程的领导核心作用，推动重大安排部署的科学决策、民主决策和依法决策。

二、编制要求

(一)着眼长远。建设方案要兼顾前瞻性和可行性，制定相互衔接的近期、中期和远期目标，详细规划设计路径、内容、举措。各类计划拟建设高校应加强顶层设计，统筹谋划，通盘考虑学校整体目标和重点建设学科、体制机制改革目标。同时，要注重与原有建设基础相衔接，“高水平大学建设计划”拟建设高校建设方案要与上一轮建设方案相衔接，“粤东西北高校振兴计划”拟建设高校建设方案要与原省市共建本科高校建设方案相衔接。建设方案将向社会公布，并作为年度评价和期满考核的主要依据。

(二)突出学科特色。“高水平大学建设计划”中已列入国家世界一流大学建设的高校，自主确定学科建设口径和范围；其他“高水平大学建设计划”拟建设高校严格在规定限额内，根据专家认定和自主确定的拟重点建设学科，编制学科建设方案。“高水平大学建设计划”拟建设高校自主确定的重点建设学科，必须承诺在本周期内学科建设水平显著提升，取得标志性成果。“粤东

西北高校振兴计划”和“特色高校提升计划”拟建设高校要严格在规定限额内，根据前期申报的拟重点建设学科，编制学科建设方案。编制学科建设方案时，各建设高校要与国内相关学科进行对比，科学使用第三方评价结果，分析本学科的基础和条件，明确学科方向定位和层次定位，找准促进本学科发展的增长点，提出有力的发展措施。

（三）跟踪评估。建设目标、改革建设举措等要有具体的进度安排和定性定量指标，可对照检查，可绩效评估，不能过于笼统。拟建设高校应创新工作思路，设定合理、具体的分阶段建设目标和建设内容，细化政策举措。建立自我考核评价机制，按年度发布建设进展报告，加强督导考核，避免简单化层层分解、机械分派任务指标。

（四）经费支持。省财政将按照高校隶属关系和现有渠道给予资金支持。拟建设高校要完善经费内部管理机制，成立由校领导任组长的领导小组，根据省级预算编制执行监督管理改革的规定，按照“集中力量办大事”的原则，结合整体建设、学科建设和体制机制改革实际需求，编制三年支出规划和年度预算，提前做好项目储备，切实管好用好建设资金，提升使用效益。拟建设高校要建立多元筹集机制，完善地方政府、社会、学校相结合的共建机制，形成多元化投入、合理支持的格局。

三、工作要求

（一）拟建设高校要切实加强领导，落实工作责任，高质量

完成建设方案编制工作。

(二)编制建设方案要充分依靠专家,组织战略层面专家对建设方案进行论证,形成论证意见。聘请的论证专家应为现任或曾任国内外知名高校校领导或相关领域著名学者,人数不少于5人,且为校外专家。论证意见应当有专家签名。

(三)上报材料包括学校报送公函、学校建设方案、专家论证意见。学校建设方案应包括封面、目录、摘要、正文(其中摘要不超过1000字、正文不超过3万字,正式装订,封面盖学校公章)。纸质材料一式3份,并请于2018年9月30日前将纸质材料以及纸质材料扫描件(pdf格式)及word文档送到我厅研究生教育处,邮箱:3367725451@qq.com。

联系人:谭昭、靳天来,电话:020-37627828、37628071。

附件:建设方案编制要点



附件

建设方案编制要点

整体建设方案编制要点

一、建设目标

（一）学校的近期（2020年）、中期（2025）及远期（2030年）建设目标。

（二）学校的学科建设总体规划、拟建设学科及其对带动学校整体建设的作用。

二、建设基础

学校的办学理念、办学定位、优势特色、重大成就、国内国际影响以及面临的机遇挑战等。

三、建设内容

2018—2020年落实《实施方案》建设任务的具体政策举措及进度安排。

四、预期成效

（一）2020年学校在整体实力以及人才培养、科学研究、师资队伍、社会贡献、文化传承创新、国内国际影响等方面的预期建设成效。

（二）2018—2019年分年度的预期建设成效。

五、组织保障

相关的管理体制机制、自我评价调整、经费安排、资源筹集与配置机制等。

（每个重点建设学科分别编制建设方案，分学科建设方案和体制机制改革方案以附件形式附后）

（一）×××学科建设方案

1. 建设目标：本学科的近期（2020 年）、中期（2025）及远期（2030 年）建设目标。

2. 建设基础：本学科的优势特色、重大成就、国内国际影响以及面临的机遇挑战等。

3. 建设内容：2018 年—2020 年提升该学科人才培养、科学研究、师资队伍、社会服务、国际交流合作、文化传承创新的具体举措及进度安排。

4. 预期成效：2020 年以及分年度该学科在学科水平以及人才培养、科学研究、社会贡献、国内国际影响等方面的预期成效。

5. 经费投入：

（二）×××学科建设方案

.....

体制机制改革方案

一、改革基础

前期改革成效、对标分析、存在问题等方面。

二、改革目标

2018—2020 年体制机制改革目标

三、改革任务

内部治理体制、人才培养、学科建设、科研体制、人事制度、国际交流合作、资源配置、自我考核评价、服务社会等方面改革的具体措施及进度安排。

四、预期成效

公开方式：依申请公开

校对入：谭昭